

附表一

交通部航港局船員訓練專業機構評鑑項目表

受評機構：

評鑑日期： 年 月 日

評鑑項目	評鑑內容	評語或建議事項
組織運作	1 已建立並實施符合 ISO 9001 品質標準系統且認證資格維持有效	
	2 STCW 公約之認證資格維持有效	
人力資源	3 配置有專職之合適行政人力	
	4 師資遴選與延聘機制完善，具備訓練師資培訓或業師教學制度	
	5 講師及評鑑員經航政機關審核認可	
	6 辦理或參加人力在職訓練或進修	
課程及教材	7 具備合宜之授課教材並因應海運趨勢、船舶實務更新，或提供補充資訊	
	8 已建立各科評核之題庫或適任評核項目表	
	9 教學掛圖、模型、書刊、影帶等相關教具完備	
訓練場地及設備	10 落實訓練場地、設備之管理及維護，備有相關紀錄	
	11 模擬機設備之認證資格維持有效	
	12 教學設備及模擬機設備設有專責管理人員	
	13 教學設施(如佈告欄、空氣調節、照明、飲水設備、衛生設備、投影機、擴音、螢幕、寫字板及電腦設備等)之良好度	
	14 不同性別、年齡之設備完備	

評鑑項目	評鑑內容	評語或建議事項
	15 經消防合格檢查及設置消防、避難設備	
行政管理及服務	16 各期文書資料及電腦檔案等之建置、保存及管理是否合宜、齊全(學員名冊、課程點名單、試卷等)	
	17 具備學員意見反映管道與處理機制	
	18 以網頁或紙本資訊向學員宣導相關發證法規或主管機關行政措施	
業務發展推動	19 提升教學品質之各項特殊作為	
	20 辦理或參加海事教育或訓練相關研討會	
	21 其他相關作為，如訂定年度訓練發展計畫與執行、推動或辦理產學合作計畫、新增訓練業務數位化等	
綜合建議事項		

評鑑委員簽名：_____